



UN TIRADV

APR 19 1989

Distr.
GENERAL

A/43/1002/Rev.1
S/20552/Rev.1
18 April 198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c)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
补空缺：选举一名国际法院法官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四年

各国团体提名的候选人名单

秘书长的说明

1. 1989年1月9日秘书长给《国际法院规约》各当事国的通知提请注意因1988年12月11日纳根德拉·辛格法官(印度)去世而在国际法院出现的空缺。依据《法院规约》第五条第一项,秘书长请《法院规约》各当事国团体提名有资格接受法院法官职务的人员,最迟在1989年4月4日前向他提名。

2. 1989年4月6日,秘书长按照《法院规约》第七条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递送了按字母顺序排列的至1989年4月4日为止被提名的候选人名单(A/43/1002-S/20552)。秘书长在名单增编(A/43/1002/Add.1-S/20552/Add.1)中将一名候选人撤回提名的情况通知了大会和安全理事会。1989年4月4日后收到的新的提名以另一文件(A/43/1006-S/20593)分发。

3. 法院的组成情况和大会及安全理事会要采用的表决程序载于秘书长的一份备忘录,作为A/43/1001-S/20551号文件印发。候选人的履历见A/43/1003-S/20553号文件。

4. 1989年4月18日,大会第91次全体会议决定请秘书长订正候选人名单以反映自名单印发以来收到的最新资料。根据这一要求,秘书长谨提交所附名单(见附件)。

附件

各国团体提名的候选人名单

候选人姓名和国籍

经下列各国团体提名

差七滴·汕盛教授(泰国)

列支敦士登

泰国

帕泰尔·多拉布(巴基斯坦)

阿根廷

巴基斯坦

秘鲁

帕塔克·拉古南丹·斯瓦鲁普

阿根廷

(印度)

巴西

丹麦

印度

巴拿马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平托·莫拉戈达吉·克里斯托弗·

南斯拉夫

沃尔特(斯里兰卡)

比利时

加拿大

芬兰

法国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希腊

爱尔兰

荷兰

秘鲁

塞内加尔

斯里兰卡

瑞典

美利坚合众国